

我 要 認 識 中 國 字

東萊先生 / 人名出版社

名人 ● 更是一家出版社



東萊先生著

道
▲
出版社

我要認識中國字

有所權版

翻印必究

我要認識中國字

著者：束萊先

出版人：出懷社

臺北市溫州街46巷8號

郵撥：一〇三五一二五

電話：三九一八四八四

法律顧問：李洋一律師

發行人：林猷章

印刷：中興印刷廠

局版室業字第〇一八八號

定價：125元

民國67年10月10日初版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謹以此書

獻給

所有熱愛中國文化的人士

中國的文字（代序）

一、構成中國文字的三要素（形、音、義）

我們通常使用的中國文字，任何一個字都必然具備「形」「音」「義」這三種要素。

所謂「形」，溯源於古代的簡略圖形，是組成中國文字所不能缺少的「點」與「線」的組合形態。中國文字所以被稱為「象形文字」，就是起因於茲。另一方面，「表音文字」雖也具備「音」與「義」的兩種要素，唯獨未具「形」的要素。這是表音文字與象形文字最大的相異點。

所謂「音」，乃是指這種圖形的唸法而言。由於它是一種「語言」的唸法，因而不能當做單純的圖形來解釋。如果是屬於單純解釋圖形的性質，倒可以從不同的角度加予各式各樣的解釋，祇因為它不是屬於解釋圖形的性質，所以必須當做一定的「言」來唸讀它。

所謂「義」，乃是指簡略圖形所表示的「意思」而言。如果它祇是一幅單純的圖形，倒也可以從不同的角度做各式各樣的解釋，但是僅作圖形的解釋，仍然不能稱為完整的文字。除非它是代表一種特定的「語言」，並透過「語言」的媒介傳達，使人人都能够理解它所表示的「意思」，始能成為完整的文字。

所以說，我們在探討中國文字的根源時，必須從以上這三項基本要素加予考查，期能做到從這三部門的任何角度，都能說出一番沒有什麼互相矛盾的合理解釋，始能使人折服。例如，往往針對某一個「字形

「，或能合理地解釋出它的「字義」。但是，如果不能進一步再從「字音」方面加予合理的說明，那就很難使人滿意地接受其解釋了。凡是專門研究中國文字的人，應該都曉得這一點起碼的道理，可是往往有不少人遇到某些實際場合的時候，祇懂得如何說明「字形」與「字義」，却時常忽略了「字音」來源的註釋。

其實，這種現象之所以容易發生，自有它一番背景存在。本來，想要探討中國文字的來龍去脈，應該從「形」「音」「義」三部門同時齊頭並進。可是，前清時代的考證學家，却分成專門以「形」「義」為研究重心的「訓詁學」，和偏重於「音」為研究對象的「音韻學」兩大學派，從事個別的獨立研究，極少互相交換心得。尤其是專研「音韻學」的清代學者們，隨著他們的研究內容愈深愈趨精緻，到頭來變成專門研究音韻的獨立學派，自認與研究「訓詁學」人士風馬牛不相關。畢竟這種「鑽牛角尖」的偏向研究作風，實非真正考證中國文字的學者應有的正確態度，也是本書所以強調必須網羅「形」「音」「義」三項要素，作為探討我們日常所使用的中文淵源的主要着眼點。

二、何謂字形

「表音文字」，本來祇在於表示文字的「音」，因此經過長年歲月之後，很多表音文字都無法考證其原來的真正意思。相反地，中國文字溯源於「象形文字」，雖在後世出現了不少併合表達意思與表示音的所謂「形聲文字」，到底還保存了「形」的大概輪廓，因此仍能追溯到創造那樣字形的古時代，面摸索出最早的含義。這是研究中國文字最便利的地方，也是研究古代歷史的珍貴武器之一。

換句話說，研究中國文字，最先就要從「字形」問題著手。尤其遇到單獨的文字時，必須先行理解它

究竟是屬於何種象形，如果是複合組成的文字，就得進一步分析它究竟是那一個與那一個字的組合體，然後再去考查那一個字屬於「意符」，那一個字纔是「音符」。祇要多用一點心思考查這種複合文字的組合形態，大部分的形聲文字通常都很容易辨別出來，不過比較難以理解的也有。例如「勝」字，應該是「除」與「力」兩個字的組合體，但許多人容易把它常做「月」與「夆」兩個字的組合體來解釋，如此一來，它的意思就相差很多了。所以說，如果不能先把字形的組合方式加以正確把握，就無法跨出研究文字的第一步了。可是，無論後世的楷書，乃至於古代的篆文，如今已有不少字形使人很難考查它早先的真正含義。因此，我們還得必須進一步追溯到這些難懂文字的古代的原始象形，始能探尋到個中的真正含義。

我國最古老的原始象形，今天可以考證的，只有「契文」與「金文」兩種。「契文」是公元前約一千五百年的殷代時期確實存在的文字，而於七十餘年前的公元一八九九年首次被發掘出土。這些刻劃在龜甲或牛馬獸骨的文字，被考古學家命名為「龜甲獸骨文」或稱「甲骨文」。至於「金文」，係指殷、周時代被鑄刻在祭祀時所使用的鼎或鐘等青銅器上的古老文字。

「契文」與「金文」這兩種古老文字，由於刻字時所用的材質的不同，字體上呈顯著若干差異。因為「契文」是將堅硬的龜甲加以削平之後，先在龜甲上面描繪字形，再使用銳利的小刀仿刻龜甲上的字形，所以它的字體特別顯得四方帶角，先端尖銳。「金文」是要將青銅熔注入范型之前，預先在用粘土塑造的范型上面彫刻字模，因此，鑄造出來的字形顯得粗細不均，圓角不等，有大有小。若把這兩種古老字體詳加對照，對於解開文字製作的奧秘必有極大幫助。像那些「行」「步」「疑」「黃」「商」「皇」「臣」等文字，就是契文與金文被發現後纔真象大白的例子。不過，今天我們能够解讀的契文與金文的總字數，頂多只有各二千字左右，是故，從契文和金文所未能發現的其他文字，就不得不循求「籀文」（大篆）、「篆文」（小篆）、「古文」、「石文」、「古體」等其他途徑去辨別其原始字形。

「籀文」，又稱大篆，是周朝時代掌司「太史」（等於今天的國史館）的官吏所持有的課本上出現的文字書體。這種文字的一般特徵是，其字劃要比金文或篆文顯得複雜很多。這一類書籍可能流傳到漢朝時代，所以後漢許慎所編著的「說文解字」（相傳於公元一〇〇年脫稿），曾經選截了部分籀文字形。

「篆文」，就是「說文解字」所刊載的改良字體，又因把籀文（大篆）略加簡化，所以又稱「小篆」。相傳篆文是秦朝丞相李斯等人所創作，如今被金石界稱為「篆刻」，廣泛應用於圖說或印章的字體。

至於今天已經罕見的「古文」，就是出現在後漢「說文解字」及魏代「三體石經」的另一種字體，相傳是戰國時代在山東省一帶流傳的文字。其他，如「古文」乃是出現在石鼓或秦碑的字體。「古璽」就是秦漢以前，春秋戰國（公元前八世紀至公元前三世紀）時期的古代印璽上面所發現的字體。本書為使讀者容易明瞭字體的變遷，藉以進一步體會先人製作文字的意圖，特從上述各種代表性字體中，選擇一些字形比較完整的古文添加於書中，以供比較參考。

在介紹有關「字形」變遷時值得一提的是，從我國古代時候起，即有相當數目的所謂「形聲字」問世使用。若將本書與「說文解字」加以對照，就能印證這項事實。不過，現在坊間所看到的「說文解字」，是在唐朝末葉時期校改的版本，並非後漢許慎編著的原典。因此，雖然同為繼承許慎的學術遺風，「說文大徐本」（十世紀時代的文學家徐鉉校訂的說文）與「說文小徐本」（徐鉉的胞弟徐鉉編訂的說文，又稱「說文繫傳」）這兩種版本，在解字說明方面各有若干不同的地方。例如，大徐本認為是「會意字」者，在小徐本却認為是「形聲字」。又如，小徐本認定是「會意字」的，後世的文字學者却認為應作「形聲字」解釋。事實上，這種「說文」學說的演變，對於補正「大徐本」所出現的若干牽強附會的解釋，確有很大幫助。

回顧中文字體的概略歷史，可以繪出以下一幅圖表。殷代（前一五〇〇年——）周代（前一〇五〇

年——)戰國時代(前四〇三年——)漢代(前二〇六年——)

甲骨文字(契文)

鐘鼎文字(金文)——金文——

古文——篆書——楷書

(石文)

古文

籀文(大篆)

篆文(小篆)——

三、何謂字音

正如聖經所說：「一切先有語言開始，「音」要比「字」早先存在。但是，在文字尚未問世之前的一段很長時期，所謂「語言」就是透過「音」的媒介來表達它的意思。從這種先後順序的發生過程來看，如要考查文字的原典時，理解「字形」的含義果然重要，同時探求「音」所代表的是那一種意思，也是考證上極為重要的一環。因為「音」總比「字」而先有，「音」的本身就代表著「語言」的含義。雖然這一種推論方式，已經超出了「文字」的範疇，跨入探查「語言」本源的另一領域，但除非深入到這個領域去解剖它，就不能正確地去發掘「文字」本來的真正意思。

事實上，所謂中國古代的「音」，迄今早已失傳良久。雖然瑞典籍考古學者高本漢等中外專家們，曾經根據種種推論方式發表一些「推定音」，但依然留下許多疑問無法解釋。

例如以考證「馬」的字源為例，在文字尚未問世之前，就把「馬」叫成「*ny*」音。因此，我們雖然知道「馬」字是形容這種動物的「象形字」，但在「馬」字尚未發明之前，古人為什麼把這種動物叫做「

「Y」，甚至在「馬」的形象字問世之後仍然唸它爲「PY」音，究竟其理由安在？這個疑問，就是本書所要探討的一個重要着眼點。

再舉一個「鼻」字的例子來討論吧。誰都知道，「鼻」的字形乃是「自」「鼻的象形」與「畀」（音符）所組合的形聲字。可是，在這個字還未發明之前，人類就以「P」（自）或「ㄆ」（畀）的發音，稱呼鼻子。換句話說，「音」是在文字發明之前就已經存在的東西。於是，我們又碰上一個單純的疑問，爲什麼古人在文字尚未出現之前，就把鼻子叫做「P」（自）成「ㄆ」（畀）呢？究竟是根據鼻子的那一點特徵，以上述的「音」來稱呼它呢？

談到這裏，問題已經不再是拘限於字源的範疇，而跨入語源的領域了。雖說語源的研究本是語言專家的工作範疇，但對於研究中國語言的人來說，至少也不能忽視中文的「字形」與「字音」的關連性，這是跟研究「表音文字」明顯不同的重要環節。

再說，中國的「形聲字」本字，明顯地帶有一種音符，雖然古代音的音值一概不甚明確，但從形聲字的音符，或者後世所謂的兩個字的「反切音」（將上字的子音與下字的母音併成的中文發音表達方法。例如「難」就是「那干」的反切音—— $\text{nan} + \text{gan} = \text{nan} + \text{gan}$ ），乃至於被用於解釋的文字上面可以推測它的音，也能瞭解到個中的含義。因此，本書在注釋「字音」項目時，除了音的本身之外，還特別附帶說明它的語源，以供讀者諸君參考。

在我國的有關字源書籍中，特別添註語源的，爲數甚少。後漢末葉劉熙著有「釋名」八卷，書中對於文字的同或近似音者，分別加以不同的詮釋。劉熙這種字源的考證方法，可以算是探尋中國語源的開山鼻祖。換句話說，除非能同時解明語源的來處，否則就沒有辦法充分去解釋字源，不知識者以爲然否。

四、何謂字義

首先，我們需要注意的，我國文字流傳已久，本書所列舉的這些常用字，由於通用義的概念與文字非常貼近，祇要看到文字，腦裏就立即會浮現文字的通用含義，而很少去思考文字本身的組合形狀。不通用義與文字本身的原來意義，却並非一成不變的。

例如「難」字，人們通常都把這個字當做「困難」的意思加以使用。但是，我們仔細考查這個「難」字時，不難發現這個字帶有「佳」字的意符。「佳」即是短尾鳥類的總稱，因此加以推論，「難」字的淵源應該與鳥類的某些事物有關。可是，「鳥名」與「困難」的意義根本是風馬牛不相關的兩碼事，由此可以推察「難」字所以被借用為代表「困難」的意思，祇是它的語音比較相近而已。進一步而言，表示「困難」意思的本字，原是「艱」字。本來，所謂「困難」的正確文字表達應該是「艱難」，這叫做疊韻的連言（將同韻的字重疊的語言，字本身並無意義，而以兩個字的音代表其意思），所以「艱」就是代表「困難」的意思。因為，「艱」字就是「黏土的土地不容易耕作」的原義，而被後世的人引伸為「困難」的意思（困字，就是形容人被困在田裏的會意字）。

又如「番」字，今天通常被當做代表順序意思的「番號」廣泛使用。可是祇要仔細考查這個字，就會發現它帶有「田」字的意符，因而必定與「田」的某些事物景象有關。是故，近代人所慣用的「一番」「二番」的意思，不過是一種借用語而已。這種意思的本字應該是「反」字，亦即是「代替」的意思的引伸。

從以上的舉例即可明瞭，我們必須注意到組成文字，尤其代表其意思的字，也就是所謂文字的「意

符」究竟在那裏，這樣纔能正確地把握它原來的真正意思所在。

翻查我國歷朝的辭典，即可發現一般只偏重於引用「通用義」，而極少進而探究「意符」的根源者。就以解釋文字根源第一人自任，君臨中文辭典界王座的後漢名學者許慎的『說文解字』爲例，也同樣犯了這種弊病。也許，辭典本身的功用僅止於提供世人日常引索參考方便而所編撰，因此僅以通用義的介紹就能滿足社會的需要。但是，本書既帶有「語源辭典」性質，除了說明中國文字的起源之外，進一步冷靜考查其文字的組台，並檢討古今學界諸說始作結論，因此若有與一般字典的通用義稍有不同之處，也請讀者不必感到格外的驚異。例如，將「臣」字加以冷靜分析，顯然與『說文解字』書中所解釋的「屈服之形」不甚相似，而應該作「展開大眼瞠守望之狀」解釋。是故，我們要剖視字形的時候，應該暫時把既成的通用義的知識拋諸一邊，以另一種深入考查的眼光去探尋文字起源的意義。

古代文字的考查，本是研究中國古代文化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環。因此，後世的通用義的研究果然有其必要，同時也可能發現許許多多的通用義確爲原來字義的延伸，但如能進一步去印證原來的字義，對於正確把握通用義的意思內容，當可獲得更佳的理解。何況，若能了解更多的文字原義，其研究成果的累積，相信可以比單從古典或文字的表面意思所不能洞見的，發掘更多珍貴歷史。

五、何謂六書

在這裏，有必要對「六書」略作一番介紹。有關「六書」的序列編排，或其不同的稱呼等問題，因過分屬於專門性質，在此暫且擱置不提。

人類最初只憑藉「音」的傳達，就能溝通彼此間的意思。可是，「沒有文字的時代」結束之後，接下

來便感覺到將自己的意思直接或間接、以及超越時間或空間的限界加予傳達的必要，而終於想出使用「繪畫」的表達方式。這就是文字的最早起源。但是，後來又覺得要把自己的意思一一正確地繪畫出來未免太過麻煩，乃索性畫出簡略的圖形，而發展到所謂的「象形文字」。不過，遇到不能以單獨的象形表達複雜的意思的時候，祇得將兩個或三個象形文字加以組合起來，合併成爲能表達一件綜合意思的文字，至此乃產生所謂的「會意文字」。這時候，一個字除了表達其意思的同時，也可能代表其音，這叫做「會意兼音」文字。到了這一階段，可以窺出人類藉文字來表達「音」的意圖。起初是在一個象形字加上該字本身的音，由於它是以代表「形」與代表「音」的兩個字所組合，也可以說屬於「形聲文字」的一種，祇不過這種文字畢竟流傳很少。次一階段出現的眞正「形聲文字」，是由祇表達「音」的文字，與使用「字」本來意思的文字組合而成。例如「短」字，「矢」就是表達字本身的意思，「豆」祇表示「分」的音，而與「豆」字本身的意思毫無相干。中國的文字，九成以上就是屬於這種形聲文字。因爲這種藉結合「形」與「音」組成表達一件意思的方法，對於形容某些複合觀念極爲方便，因而乃有數萬個中國文字自由自由在地被製造出來。

宇宙的事物景象，可以說是複雜多元的。有些時候，無法僅憑簡單的「象形」就能表現其含義的所在。這時候，仍可運用「形象字」的字劃或點的增減，表明某種的事實。這類文字，通常被稱爲「象事」文字，或稱「指事」文字，但這類文字極爲稀見。如：「双」「木」「末」「上」「下」等字，就是其中的典型例子。

在宇宙許多現象之中，有些事物是沒有形象的，「風」就是最顯著的實例。除外，還有只能憑抽象的思考，而將沒有具體存在的現象加以表現出來的，例如「研習」「理論」等是。這些抽象性現象，雖沒有足以表現的手段，但是它的「音」仍然存在，所以發明假借同音或近似音的字，來作爲表達其「音」的方

法，這類文字的使用方法，正確的稱呼叫做「假借字」。若從文字的本義深入考查，我們可以發現這種「假借字」實在爲數可觀。可是翻查古今字典，往往一個字列有十幾條的意義解釋，其中一年以上的字意，是將該字被「假借」之後所產生的字意，而加以引伸或應有的。關於這一點，過去坊間流傳的許多字典都沒有具體指明「假借字」的來龍去脈，不無遺珠之嫌。唯有前清文字學權威朱駿聲編著的「說文通訓定聲」乙書，是補正這項缺陷的佼佼者，但其傑出的研究成果却很少受到世人的注意。

過去解釋「說文」的書籍，比較受人注目的，有過前清段玉裁編著的「說文解字注」、桂馥的「說文義證」、王筠的「說文句讀」、朱駿聲的「說文通訓定聲」等，世稱「說文四大書」。其中，由於種種因素的影響，唯獨段玉裁的著作在斯界遼闊一時。但是，真正把文字的「本義」與「引伸」（朱駿聲的著作中，將它稱做「轉注」）和「假借」加以明確區分說明，並明示一個字在應用上所使用的實例，而給文字研究者或一般讀書人帶來不小益處的，倒是朱駿聲的那部「說文通訓定聲」。本書就是循踏朱著「通訓定聲」的嚴格求證遺風，嚴峻辨別「本義」與「假借義」，並儘可能地探究「假借的本字」根源，作爲闡明文字原義的主要依據，以避免一般所常犯的牽強附合的解釋方式。

其次，再就「引伸」的意義，稍作說明。所謂「引伸」，係指一個文字的本義，輾轉演變成爲另一種意思而言。例如「一」字，除了當做單獨數目使用之外，還可當做「整」「滿」「全」等總括全體的詞彙加以運用，又可當「同樣」「專純」等意思加以活用。這就是證明語言本身具有一種靈活表現的彈性，而不一定要完全受到原來本義的拘束。本書所提示的「引伸義」，因限於篇幅只列舉一些日常慣見的句例。因爲文字的引伸使用範圍甚廣，實在無法一一網羅，也非本書的主要着眼點。

以上，就本書所使用的有關文字種類的名稱，亦即針對在說明文字的意義時，必須提到的「六書」或「六義」（象形、指事、會意、形聲、假借、轉注）之中的五種，略加介紹。剩下的「轉注」乙項，雖與